

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文件

博文教〔2017〕16号

关于印发《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报名工作规定（暂行）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现将《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报名工作规定（暂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实施。



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

2017年9月6日

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

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报名工作规定（暂行）

为保证学校全国大学英语等级考试工作正常、有序进行，促进学生认真学习英语课程，建立优良的学风、考风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规定：

第一条 学生从大学一年级起具有报名资格。

一、首次报名：

1.大学一年级第一学期首次报名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(1) 所读专业为非英语专业需英语高考成绩在 110 分以上（总分 150 分）；

(2) 所读专业为英语专业。

2.大学一年级第二学期首次报名需满足以下所有条件：

(1) 第一学期大学英语(1)课程总评成绩达到 75 分以上；

(2) 课堂出勤率累计达到 90%；

(3) 作业完成率累计达到 90%；

(4) 第一学期早听早读出勤率累计达到 80%（未进行听力训练者按缺勤处理）。

3.大学二年级起首次报名无条件限制。

二、非首次报名：

所有已报考过四级考试者，前次考试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，取消本次报名资格（不影响下次报名）：

1.考试成绩未达到 350 分者；

2.考试无故缺考者(持学生所在学院出具学生请假书面证明者除外)；

3. 考试中出现违纪行为者。

第二条 其他说明：

1. 本规定中涉及的报名条件不适用于实行“N+1”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及协同育人专业学生；

2. 本规定中涉及的相关考核从2017年9月开始；

3. 本规定自2017年12月四级考试报名开始实施。

第三条 原博文教[2016]4号《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报名工作规定（暂行）》同时废止。

第四条 本规定由外语学院、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抄送：

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7年9月8日印发
